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郑斌委托温泉出席会议，宋瑞霖通讯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高帆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申请银行融资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申请银行融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宋瑞霖先生、郑斌先生、温泉先生对本事项经过独立的审慎判断，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境内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投资设立境内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在境外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在境外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九日